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澳達控股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或構成其一部分，或於任何司法權區招攬任何投票權或批准，亦不得在與適用法律法規相抵觸之情況下於任何司法權區出售、發行或轉讓澳達控股有限公司的證券。倘此舉構成違反有關司法權區的相關法律，本聯合公告不會於或向任何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派發。

YAO CAPITAL LIMITED
姚記資本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EM Holdings Limited
澳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29)

聯合公告

(1)力高證券有限公司代表
姚記資本有限公司
收購澳達控股有限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份(不包括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已經擁有及／或同意將予收購的股份)
的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截止；
(2)要約結果；
(3)要約的結算；及
(4)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

要約人的財務顧問
**Lego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獨立財務顧問
红日资本有限公司
RED SUN CAPITAL LIMITED

茲提述姚記資本有限公司（「要約人」）及澳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有關要約的綜合文件（「綜合文件」）。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應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要約截止

要約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截止，且並無經修訂或延長。

要約結果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如綜合文件所載接納要約的最後時間及日期），要約人已接獲三份有效接納表格，涉及總計240,000股要約股份（「接納股份」），佔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0.01%。

要約的結算

根據要約項下有關240,000股要約股份的有效接納及按要約價每股要約股份0.11港元計算，接納股份已付或應付總現金代價為26,400港元。

就根據要約獲提呈要約股份應付的現金代價匯款（經扣除賣方從價印花稅後）已或將以平郵方式儘快寄發予接納要約的獨立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惟無論如何須過戶登記處接獲已填妥的接納表格及要約股份的相關所有權文件以表示要約的各有關接納已根據收購守則屬完整有效當日的較後日期後不遲於七(7)個營業日寄發。

不足一港仙的金額將不予支付及應付接納要約的任何獨立股東的代價金額將向上約整至最接近的港仙。

就根據要約接獲有效接納應付款項寄發匯款的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本公司的股權架構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股份，其中2,000,000,000股股份已發行。

緊接完成前及要約期開始（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前，要約人、姚先生及彼等任何一致行動人士並無持有、擁有、控制或對其行使指示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其他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緊隨完成後及要約期開始（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前，要約人、姚先生及彼等任何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1,5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75%。

緊隨要約截止後及計及有關240,000股要約股份的有效接納，要約人、姚先生及彼等任何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1,500,2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的約75.0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要約人、姚先生及彼等任何一致行動人士(i)於緊接要約期開始前持有、控制或指示任何股份及股份權利；或(ii)於要約期內收購或同意收購任何股份或股份權利。此外，概無要約人、姚先生及其任何一致行動人士於要約期內及直至本聯合公告日期（包括當日）借入或借出本公司任何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下表載列本公司(i)緊隨完成後及要約期開始前；及(ii)緊隨要約截止後(假設要約人根據要約收購的該等要約股份已完成轉讓予要約人)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的股權架構：

股東	緊隨完成後 及要約期開始前		緊隨要約截止後及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概約)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概約)
要約人(附註1)	1,500,000,000	75.00	1,500,240,000	75.01
公眾股東	500,000,000	25.00	499,760,000	24.99
總計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100.00

附註：

1. 要約人由姚先生合法實益全資擁有。
2. 上述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調整。因此，所示總計數字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

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

緊隨要約截止後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待完成向要約人轉讓其根據要約收購的要約股份(已收到有效接納)後，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持有499,76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4.99%。因此，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不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最低公眾持股票量規定。

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暫時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本公司及要約人將採取適當措施確保本公司的公眾持股份量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恢復。本公司將於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有關恢復股份的公眾持股份量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YAO CAPITAL LIMITED
姚記資本有限公司
唯一董事
姚朔斌

承董事會命
SEM HOLDINGS LIMITED
澳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尹民強

香港，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九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姚先生為要約人的唯一董事。

要約人之唯一董事（即姚先生）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及賣方及其各自董事之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內所發表之意見（董事所發表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聯合公告內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尹民強先生及尹志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簡尹慧兒夫人；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炳章先生、陳德怡女士及黃威文博士工程師。

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與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有關之資料除外），及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發表的意見（要約人之唯一董事所發表者除外）乃經審慎仔細考慮後達至，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聯合公告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聯合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